

庄浪县杨河乡2025年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杨河乡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项目名称：庄浪县杨河乡2025年乡村振兴建设项目

(杨河乡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HSX2025-03

招 标 人：庄浪县杨河乡人民政府

代理公司：甘肃合圣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

二零二五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工程量清单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2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1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庄浪县杨河乡2025年乡村振兴建设项目(杨河乡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庄浪县杨河乡2025年乡村振兴建设项目(杨河乡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已由庄浪县农业农村局以庄农字〔2025〕158号文件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2025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业主为庄浪县杨河乡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甘肃合圣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施工进行邀请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 庄浪县杨河乡2025年乡村振兴建设项目(杨河乡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2. 项目编号: HSX2025-03

3. 建设地点及规模:

在杨河乡马寺村三社修建排水渠1100米,配备垃圾箱8个,清理各类垃圾386立方米,整修马寺村四社路肩2公里,并配套路边道牙、挡土墙、透水砖等设施;硬化元咀村一社、五社主巷道5600平方米。



4. 招标控制价：993724.00元。
5. 资金来源：2025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6. 质量标准：合格。
7. 计划工期：计划总工期138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16日；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7月31日。
8.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标段，选择一家中标单位。
9. 招标内容：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工程施工。
10. 报价方式：一次性报价。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投标人须具备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及企业业绩，投标人近三年来至少完成1项以上的类似公路工程施工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相应的施工能力。

2. 人员要求：（1）项目经理为注册在本企业的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公路工程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B类证书。

(2)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公路工程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3) 安全生产负责人须具有公路工程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和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C类证书。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均为注册在本单位的在职人员，且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名称相一致，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

3.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2023年、2024年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4.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及项目经理）。

5. 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 渠道查询无行贿犯罪结果（以网上查询结果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企业法人及项目经理）。

6. 投标人应提交针对本工程完整的施工方案（施工组织设计）、施工能力等证明材料。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报名及资格证明文件上传

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3月4日00时00分至2025年3月7日16时00分登录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甘肃省阳光招标采购平台（平凉市）”报名并上传相应资格证明文件及施工方案（PDF格式加盖公章）。



2. 各投标人报名成功后自行编制投标总价进行竞价。施工预算书依据电子版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编制，要求编制内容完整，取费标准合理，依据准确，材料指导价依据当地部门核发的指导价执行。

3. 施工方案要求能够指导施工，有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等。

五、网上报价时限及要求

1. 网上报价时限与报名及资格证明文件上传时限一致；本次竞价各竞标人仅限一轮报价，投标人提交报价时认真核算报价金额，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

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上传完整的施工方案（施工组织设计）、主要人员任职资格、施工能力等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按要求上传施工方案或资格要求内容上传不全者视为资格不符合要求，将按无效标处理。

六、结果公示

1. 招标人将参照网上竞价结果，按照低价优先的原则确定成交人，同时发布公示。

2. 通过竞价成交的投标人，请将与网络上传内容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后于成交公示结束前送至甘肃合圣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为正本1份，副本1份，逾期未送达者视为自动放弃，成交结果无效。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庄浪县杨河乡人民政府

地 址：庄浪县杨河乡街道

联系人：李浩

联系电话：17726987545

代理机构：甘肃合圣祥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庄浪县水洛镇紫荆路城投花苑8号楼

联系人：柳瑞

电 话：17339771823

邮 箱：984788398@qq.com

第二章 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汇总表

标段：庄浪县杨河乡2025年乡村振兴建设项目(杨河乡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序号	章次	科目名称	金额(元)
1	100	清单 第100章 总则	
2	200	清单 第200章 路基	
3	300	清单 第300章 路面	
4	600	清单 第600章 安全设施及预埋管线	
5	第100章至700章清单合计		
6	已包含在清单合计中的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		
7	清单合计减去材料、工程设备、专业工程暂估价合计(即5-6)=7		
8	计日工合计		
9	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10	投标报价(5+8+9)=1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 网上竞价时间结束后系统依据最低价中标法自动确定中标人，同时发布公示。

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 六、价格清单
- 七、投标企业诚信承诺书
- 八、项目管理组织方案
- 九、资信业绩
- 十、其他资料(如有)

一、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_____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实施和竣工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项 目	报价 (元)	工期	备注
1				
2				
3				
...				
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
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 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身份证复印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资格审查表里面要求的所有资料（上传资料）



六、价格清单

七、投标企业诚信承诺书



致：_____ (招标人名称)

本人以_____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郑重声明并承诺：本企业在参加项目投标及施工期间或供货、提供服务期间将严格遵守国家或甘肃省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守法经营，诚实信用。接受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及相关监督机构监管。同时履行以下各项承诺，如有违反，本企业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法律法规做出的处罚。我公司自愿就本项目招投标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 1.严格遵守国家招投标法律法规，不以各种方式虚假投标，履行投标文件要求的责任和义务。
- 2.保证不提供伪造、涂改的公文及相关证明、证照、证件、业绩或谎报相关信息。
- 3.保证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售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围标，不使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
- 4.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
- 5.保证拟投入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在本项目投标及施工期间无在建项目或在建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完成。
- 6.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签订施工合同或供货合同。
- 7.若我公司中标，保证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遵守法律法规，不非法转包。
- 8.若我公司中标，保证中标之后按照投标文件和合同承诺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及投入设备，严格按照质量和工期要求履行合同。
- 9.若我公司中标，保证中标之后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安全生产，密切配合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开展工作。



10.严格执行廉洁从业有关规定，不发生违纪违法行为。

11.我公司若违反以上承诺或在本项目投标(或履行合同期间)出现其他违约、违法等重大过失行为，除按招标文件、合同及法律法规接受处罚外，同意招标人向行政主管部门申报我公司不良记录。

承诺人：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_____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项目管理组织方案



施工方案要求能够指导施工，有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工期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文明施工保证体系及保证措施等。

九、资信业绩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

以上业绩应以合同及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为准。

十、其他资料(如有)